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6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1月26日在武汉市中信泰富大厦3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蔡卫东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蔡卫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依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该评估报告须经武汉金融控股集团备案），航锦科技全资子公司航锦（武汉）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锦人工智能”）拟以投前总估值57,000万元对超擎数智现金增资19,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航锦人工智能预计持有超擎数智25%股权；同时，公司董事长蔡卫东先生、总经理丁贵宝先生、产业协同办公室主任张舰锚先生拟以自有资金6,441万元受让北京星云恒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标的公司8%的股权和北京博云领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所持有标的公司3.3%的股权，并将表决权委托给航锦人工智能。完成增资以及老股转让后，北京数迅永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拟将所持有标的公司13.00%的表决权委托给航锦人工

智能，因此航锦科技将拥有超擎数智46.47%表决权，成为其第一大股东，并实现并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三）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时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九届董事会第 6 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